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教育工会

湘教通〔2021〕332号

关于举办 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 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高校课堂教学建设提高教学质量的指导意见》（教党〔2017〕51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和《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教高〔2020〕3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激发广大高校青年教师夯实教学基本功、创新教学理念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切实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充分发挥课堂教育人“主渠道”作用，不断提高课程育人成效，现就做好 2022 年全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大赛由省教育厅和省教育工会联合主办，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和中南大学承办。依据《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章程》（见附件 1），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领导和专家组成大赛组织工作委员会（见附件 2）。组委会办公室设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

二、参赛对象及比赛分组

（一）参赛对象

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含独立学院）承担各学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任务三年以上、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过硬、年度考核和课程教学考核合格的在职青年专任教师。本次课堂教学竞赛将直接产生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湖南省参赛人选，各高校推荐参赛教师必须为 1983 年 8 月 31 日以后出生的青年教师。

（二）比赛分组

省级竞赛按文科组（含思政）、理科组（含医学）、工科组 3 个组别进行，参赛教师要根据所授课程的专业类别（公共课程根据内容属性）确定所属组别，各高校推荐选手时适当兼顾学科分布。

三、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包括教学设计（教案）、教学课件、课堂教学视频及教学反思。

四、竞赛环节

（一）校级选拔赛

1. 校内初赛应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前完成，各高校要在校内

初赛基础上按照限额（见附件3）推荐参赛选手。为了便于选拔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文、理、工、医、思政五个组别的湖南省参赛教师，设有医学专业的高校原则上应在限额内推荐1名医学专业教师参赛（中南大学推荐2名），设有国家和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的高校原则上应在限额内推荐1名思政课教师参赛。

2. 各高校要大力营造重视课堂教学的整体氛围和质量文化，彰显高校课堂教学特点，尤其是要突出课程育人功能。要按照组委会公布的竞赛章程，组织好校内初赛活动，通过广泛宣传发动，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参与热情，并为参赛教师提供教学视频录制条件等必要保障。

3. 各高校必须对推荐人选的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进行把关，并经校内公示无异议后，统一报名参加省级复赛。近五年已获得全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或有两次省级参赛经历的教师，不再推荐参赛。

（二）省级复赛

1. 省级复赛将于2022年3月下旬进行，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复赛参赛作品进行综合评审，确定复赛成绩及参加决赛的教师名单。

2. 参赛教师须根据所授课程及所选教材自主确定20学时的教学内容，可不具有连续性，但需基本覆盖课程大纲（标准）规定的主要内容。教学设计的文本应包括使用教材、课程分析、参赛内容目录以及分课时教学设计正文四部分（见附件4）。参赛教

教师选取其中 1 个学时（约 45 分钟）的内容录制课堂教学视频，教学视频内容应与该堂课教学设计完全对应。

3. 参赛教师须于 2022 年 3 月 1 日 12 时至 3 月 7 日 24 时登录“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管理平台”（<http://kc.hnedu.cn>），填报教师信息并上传参赛作品，参赛作品应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见附件 5）；参赛作品内容所涉及的文字、图片、音视频等，由参赛教师本人及所在学校负责审核把关。参赛教师完成网上报送后，各高校直接从平台打印复赛报名表，连同教师参赛作品的光盘以及本校初赛工作总结及推荐结果公示等相关文件资料，于 3 月 11 日前报送至湖南省教科院高等教育研究所。

凡未报送校内初赛通知、结果公布等正式文件资料的，视同未按要求组织校内竞赛活动，不接受学校复赛教师报名。凡逾期未在平台填报参赛教师信息及上传参赛作品，以及未报送参赛教师复赛报名表、参赛作品拷贝光盘的，均视为自动放弃参赛。

4. 参赛教师上传参赛作品时，教学设计、教学课件、教学视频、教学反思等的文件名（含文件属性）务必用课程名称命名，不得透露任何个人及所在学校信息。凡透露个人及所在学校信息者，均取消参赛资格。

（三）省级决赛

决赛暂定 4 月中下旬在中南大学举行。具体日程安排等事项，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五、竞赛形式

疫情防控形势下，各高校组织校内初赛，应注意做好参赛教师的疫情防护，初赛形式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自定。复赛课堂教学可以不安排学生，仍采用网络评审形式。决赛采用现场比赛形式进行，同时视情况考虑是否组织教师观摩，具体安排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六、竞赛评奖

竞赛设教师个人奖，课程思政专项奖和学校组织奖。个人奖获奖比例控制在 80% 以内，其中，一等奖共 18 名（占省赛复赛分配名额的 12%），每个组别 6 名（其中文科组思政教师至少 1 名，理科组医学专业教师至少 1 名）；个人奖二、三等奖按各组别复赛教师人数设奖，其中二等奖 25%，三等奖 40%。课程思政专项奖按各组别复赛教师（思政教师除外）人数的 10% 设奖，个人奖获得者可以同时获得课程思政专项奖。组织奖按参赛学校总数的 20% 左右设奖。一等奖获奖教师由省教育厅和省教育工会共同授予“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学能手”荣誉称号。

七、其他事项

1. 为进一步落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强化本科教育激励机制，各高校应将教师课堂教学竞赛获奖情况纳入职称职务评聘、教育教学业绩考核、表彰奖励以及各类高校人才计划的重要考核内容。

2. 参赛课程优先选用国家目录教材，全面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的统一使用，相关课程任课教师须以“马工

程”重点教材为依据参赛。

3.各高校要通过举办教学竞赛活动,不断加强本科课程建设和课堂教学管理,统筹推进课程育人的考评制度与工作机制,健全完善本科教育质量提升体系。

八、联系方式

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联系人:陈卓 0731-84402929,电子邮箱:gjs99_hn@sina.com,联系地址:长沙市教育街11号省教科院办公楼720室,邮政编码:410005。

附件:1.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章程

2.2022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组委会名单

3.2022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复赛限额

4.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教学设计参考样式

5.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参赛作品技术规范

6.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复赛评分指标体系

7.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决赛评分指标体系



2021年12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章程

一、竞赛目的

(一)推动高校更加重视课堂教学、课程育人和教师专业发展，不断强化教学工作中地位，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

(二)推动建立高校教学岗位激励机制，推动校际教学工作研讨与交流，不断提升教师的教学业务水平。

(三)引导高校教师加强课程教学与课程育人研究，不断深化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全面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四)推进高等教育课程教学资源建设，着力搭建全省高校优质教学资源共享与交流平台。

二、组织领导

竞赛由省教育厅和省教育工会联合主办，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和高校承办，根据需要可邀请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承办或协办。

竞赛每两年举办一次，成立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高校领导和专家组成的竞赛组织工作委员会。组委会办公室设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高等教育研究所。

三、参赛对象

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含独立学院）承担各学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任务三年以上、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过硬，年度考核和课程

教学考核合格的在职专任青年教师均可参赛。参赛教师年龄必须在 40 周岁以下（具体年龄条件以竞赛通知为准）。

四、竞赛内容

课堂教学竞赛以培养学生创意、创新、创业能力为主线，重点考察参赛教师是否正确运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新理念新要求，充分挖掘各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科学设计教学方案，并按照规范的格式及要求撰写教案；是否准确把握所授课程和使用教材的主要内容、重点和难点，并及时将相关学科专业的新知识以及从事科学研究的新成果融入课程教学；是否按照既定教学目标和学生认知规律，合理处理教学内容和教学资源，科学选用教学策略、方法组织课堂教学；是否正确运用各类现代技术手段开展教学，有效调控课堂和调动学生自主学习、探究学习的积极性等。

五、竞赛程序

(一)初赛

各高校应积极动员和组织广大青年教师参加校内初赛，具体竞赛形式由学校自主确定。初赛应注重考察参赛教师对所授课程及教材的教学设计能力、课程育人能力和课堂教学实际效果。在符合教学基本规范要求的基础上，优先推荐大胆改革课程教学，凸显高校课堂特色和课程育人功能，注重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培养的任课教师参加省级复赛。

(二)复赛

省级复赛名额控制在 150 人左右，按文科组（含思政）、理科组（含医学）、工科组三个组别组织复赛。独立学院不单独分组。各高校根据初赛结果按照年度分配名额择优推选教师参赛，尽量兼顾文科组、理科组、工科组均衡分布。推荐参加省级复赛的教师应提交所授课程 20 个学时的教学设计（要梳理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并融入教学设计之中）和与之对应的 20 个节段的教学课件（即 20 分钟左右的课堂教学重点内容节段），以及其中 1 个学时（约 45 分钟）的课堂教学视频和针对该教学视频的 500 字以上 1000 字以内的教学反思。

复赛重在考察教师对课程的整体把握能力，教学组织实施的规范性，灵活运用多种教学方法（如启发式、研讨式、案例式等）组织教学的能力，合理利用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育人的情况，以及使用现代技术手段的水平。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提交的教学设计（教案）、教学课件、课堂教学视频及教学反思等进行网络评审和评分，其中教学设计（教案）及教学课件共占 50%、课堂教学视频及教学反思共占 50%。

参赛教师上传至课堂教学竞赛平台的教学设计（教案）、教学课件、教学视频和教学反思的内容、文件命名、上传路径、文件属性等均不得透露任何个人与学校信息，否则取消复赛成绩。

(三)决赛

决赛重在考察教师针对所抽取教学内容,紧密联系学科发展前沿、课程知识体系、生产生活实际和课程育人要求，进一步激发

创新思维、分析研讨问题、拓展知识应用以及灵活组织课堂的能力。各组别复赛分别遴选前 10 名教师进入决赛，考虑全国竞赛思政课组和医科组选手选拔需要，文科组至少应遴选 2 名思政课教师进入决赛，理科组至少应遴选 2 名医学专业教师进入决赛。决赛时，由参赛教师从复赛提交的教学节段中自主选择 5 个教学节段，现场从 5 个教学节段中随机抽取一个参赛内容进行教学，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为确保公平公正，决赛评分一律实行专家现场打分，参赛教师在教学过程中不得透露任何个人与学校信息，否则取消决赛成绩。

六、竞赛评奖

(一)奖项设置

竞赛设教师个人奖，课程思政专项奖和学校组织奖。个人奖获奖比例控制在 80% 以内，其中，一等奖共 18 名，每个组别 6 名（其中文科组思政教师至少 1 名，理科组医学专业教师至少 1 名）；个人奖二、三等奖按各组别复赛教师人数设奖，其中二等奖 25%，三等奖 40%。课程思政专项奖按各组别复赛教师（思政教师除外）人数的 10% 设奖，个人奖获得者可以同时获得课程思政专项奖。组织奖按参赛学校总数的 20% 左右设奖。

(二)评奖办法

1.个人奖。根据参赛教师的最终成绩排序，按比例依次确定（一等奖按名额确定）。最终成绩由复赛成绩和决赛成绩折合计算（复赛成绩占 50%，决赛成绩占 50%）。若最终成绩相同，则依次以决

赛成绩、复赛成绩排序；若所有环节成绩均相同则为并列名次；未参加决赛的参赛教师，按复赛成绩排序，若复赛成绩相同，则以复赛课堂教学视频及教学反思成绩排序，如仍相同则为并列名次。

2.课程思政专项奖。在参加省赛复赛的教师（思政教师除外）中产生，将复赛教学设计思政育人得分和课堂教学视频育人成效得分相加，按分数高低排序确定。

3.组织奖。综合学校赛事组织及参赛教师获奖等情况，经组委会集体研究确定。

(三)奖励办法

对竞赛获奖教师和单位，由主办单位发文通报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或奖牌，其中一等奖获奖教师由湖南省教育工会授予“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学能手”荣誉称号。

附件 2

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 课堂教学竞赛组委会名单

- 主任：左 清 省教育厅副厅长
 高新明 省教育工会主席
- 副主任：陈 翔 中南大学副校长
 曾力勤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处长
 易丽鹏 省教育工会副主席
 杨 敏 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副院长
- 成员：何 军 中南大学本科生院院长
 周 军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副处长
 彭 峰 省教育工会高教部部长
 段慧兰 省教科院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长

附件 3

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 课堂教学竞赛复赛限额

学校名称	名额	学校名称	名额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5	长沙医学院	2
中南大学	7	湖南工学院	2
湖南大学	5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3
湖南师范大学	5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2
湘潭大学	5	湖南警察学院	2
长沙理工大学	4	湖南女子学院	2
湖南农业大学	4	长沙师范学院	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4	湖南医药学院	2
湖南中医药大学	4	湖南信息学院	2
南华大学	5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2
湖南科技大学	4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
吉首大学	4	湘潭理工学院	2
湖南工业大学	3	湖南师范大学树达学院	2
湖南工商大学	3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2
湖南理工学院	3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2
衡阳师范学院	3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	2
湖南文理学院	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2
湖南工程学院	3	南华大学船山学院	2
湖南城市学院	3	湖南文理学院芙蓉学院	2
邵阳学院	3	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	2
怀化学院	3	衡阳师范学院南岳学院	2
湖南科技学院	3	湖南工程学院应用技术学院	2
湘南学院	3	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	2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3	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	2
长沙学院	3	长沙理工大学城南学院	2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2	湖南工业大学科技学院	2
合计：150			

说明：根据高校类型、40 岁以下青年专任教师人数、是否设有医学专业或是否设有国家级与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因素分配名额。

附件 4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 竞赛教学设计参考样式

使用教材：所授课程须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请提供教材版本的相关信息。

课程分析：包括该课程的性质和作用，课程的总体设计以及学情分析等。

参赛内容目录

《传播学》教学大纲中基本教学内容共 13 章，此次教学设计的 20 个课时分别选自第 1、3、5、6、7、9、10、11、12 等九章。

1.传播的定义和特点.....	1
选自第一章：传播与传播学/第一节：传播	
2.符号的定义、分类、基本功能.....	2
选自第三章：符号与意义/第一节：符号	
3.象征性社会互动与传播.....	3
选自第三章：符号与意义/第三节：象征性社会互动	
4.作为社会心理过程的人内传播.....	4
选自第五章：传播类型/第一节：人内传播	
5.人际传播的特点和社会功能.....	5
选自第五章：传播类型/第二节：人际传播	
6.群体传播及其内部机制.....	6
选自第五章：传播类型/第三节：群体传播	
7.集合行为的传播机制.....	7
选自第五章：传播类型/第三节：群体传播	
8.大众传播、信息环境与人的行为.....	8
选自第五章：传播类型/第四节：大众传播	

9.传播的社会功能.....	9
选自第六章：传播的功能/第二节：传播的社会功能	
10.把关人和把关理论.....	10
选自第七章：传播者/第二节：媒介组织	
11.报刊的四种理论.....	11
选自第七章：传播者/第三节：传播制度	
12.麦克卢汉的“媒介决定论”.....	12
选自第九章：传播媒介/第二节：传播媒介理论	
13.“电视人”、“容器人”和“他律性欲望主义”.....	13
选自第九章：传播媒介/第三节：大众传播媒介的社会影响	
14.“使用与满足”理论.....	14
选自第十章：受众/第三节：“使用与满足”	
15.“传播流”研究.....	15
选自第十一章：传播效果/第二节：传播效果研究的历史与发展	
16.大众传播与环境认知——“议程设置功能”理论.....	16
选自第十一章：传播效果/第二节：传播效果研究的历史与发展	
17.大众传播的潜移默化效果——“培养”理论.....	17
选自第十一章：传播效果/第二节：传播效果研究的历史与发展	
18.大众传播、社会心理与舆论——“沉默的螺旋”理论.....	18
选自第十一章：传播效果/第二节：传播效果研究的历史与发展	
19.传播技巧与传播效果.....	19
选自第十一章：传播效果/第三节：传播效果的产生过程与制约因素	
20.传播学的经验学派.....	20
选自第十二章：传播学两大学派/第一节：传播学的经验学派	
教学设计正文（省略）	

附件 5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 竞赛参赛作品技术规范

材料类型	格式	技术参数	备注
教学视频	flv	1、码率：300—500kbps； 2、分辨率：720×480—1280×720 或 640×480—1024×768； 3、帧率：25—30FPS； 4、视频文件中不能有水印、不能加密； 5、文件大小一般不超过 400MB。	文件数量 1 个
教学设计 (教案)、 教学反思	pdf	1、所采用的文档编辑器版本不低于 MS Office2003； 2、pdf 格式文件不能设置加密、水印、只读等，必须具有复制、打印权限。	教学设计 1 个； 教学反思 1 个
教学课件	rar 或 zip	1、PPT 版本不低于 MS Office2003，播放时不能出现宏病毒提示，不能加密； 2、文件中有外部文件链接的，须采用相对路径，并将外部文件一并制作成压缩包格式； 3、所有 PPT 打包成一个压缩包，总大小一般不超过 400M。	文件数量 1 个

说明：1.所提交的材料要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制作，否则不予受理；

2.对本技术规范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技术人员，联系人：唐军 13787289465。

附件 6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 竞赛复赛评分指标体系

评价项目	评分指标及分值	评价说明
教学设计 43分	课程分析 5分	准确把握课程性质和地位作用，符合课程教学及学生培养要求，教材选用科学合理。
	教学目标 5分	目标明确具体，体现课程特点、学生实际以及课程育人要求，注重创意创新创业能力培养，反映知识、能力和思想（情感、态度）相统一的要求。
	思政育人 10分	梳理教学内容所蕴含的独特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将德育与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等自然融合，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学实施全过程。
	教学内容 7分	紧密联系生产生活、学科发展前沿和最新科研成果，教学素材和资源选择与组织得当，合理利用了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内容处理得当，重点难点把握准确，符合学生认知规律。
	教学方法 6分	科学合理，启发性强，注重学生批判性思维、探究意识、创新精神培养，合理运用辅助教学手段。
	教学过程 5分	教学流程科学，教学思路清晰、活动组织合理，课后学习指导恰当，具有鲜明的高校教学特色。
	教案规范 5分	构成要素齐全，表述精炼准确，文字、图表等运用严谨规范。
教学课件 7分	教学素材选择恰当，文字、图片等简洁得体、严谨规范，有助于教学目标达成，技术应用得当，交互性好，扩大了知识信息量，辅助教学效果好，无侵犯知识产权行为。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

复赛评分指标体系（续表）

评价项目	评分指标及分值	评价说明
课堂教学 视频 43分	内容讲授 5分	内容娴熟、讲解流畅、表达准确，重点突出、深入浅出，紧密联系生产生活实际、学科发展前沿和最新研究成果，注重启发学生思考，注重课程育人，文字、图表等运用严谨规范。
	教学组织 5分	教学环节安排合理有序、衔接紧密，时间分配科学，课堂调控有效。
	方法运用 6分	方法运用合理，突出学生思维训练和探究意识培养，问题设计得当，富有启发性，有效引导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注重师生互动，合理运用板书和多媒体等教学手段。
	教学效果 12分	师生关系民主、和谐，课堂氛围好，感染力强，学生思维活跃、参与积极，有效激发学生自主学习和探究学习的积极性，素质教育理念和课程育人要求得到落实，教学目标实现较好。
	育人成效 10分	课程育人目标明确、实效明显；突出教学内容的思想导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突出教学实施育人导向，培养学生尊重事实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激励学生勇于探索和创新。
	教学风格 5分	较好体现高校课堂教学特色和教改创新要求，特色鲜明，风格突出。
教学反思 7分	分析全面，理论联系实际。思路清晰，观点明确，文理通顺，有感而发。	

附件 7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 竞赛决赛评分指标体系

评价项目	评分指标及分值	评价说明
现场 授课 100 分	内容讲授 20 分	内容娴熟、讲解流畅、表达准确，重点突出、深入浅出，紧密联系生产生活实际、学科发展前沿和最新研究成果，有效启发学生思考，注重课程育人，文字、图表等运用严谨规范。
	教学组织 10 分	教学理念先进，教学过程安排有序、衔接紧密，时间分配恰当，课堂调控有效。
	方法运用 22 分	教学方法运用合理，问题设计得当，富有启发性，有效引导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注重师生互动，合理运用板书和多媒体等教学手段。
	教学效果 23 分	师生关系民主和谐，课堂氛围好，感染力强，学生思维活跃、参与积极，有效激发学生自主学习和探究学习的积极性，课程育人要求和素质教育理念得到落实，教学目标得到实现。
	育人成效 15 分	课程育人目标明确、实效明显；突出教学内容的思想导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突出教学实施育人导向，培养学生尊重事实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激励学生勇于探索和创新。
	教学风格 10 分	较好体现高校课堂教学特色和教改创新要求，特色鲜明，风格突出。